

绛县自然资源局

绛县自然资源局 关于《绛县涑水新区控制性详细规划》的 公示

一、编制理由

目前，基于国家及地方政策、法规及规划标准的更新，城市发展战略及重点的调整，区域发展条件和市场环境的变化，大型项目投资落位需求，以及建设实施与规划管控的冲突，发展定位与规划功能体系的错位，建设需求与规划用地的不符，开发意向与环境容量控制的矛盾等内部因素的制约，致使原控规在定位准确性、布局合理性、指标适应性及配套设施的完整性等方面存在一定的偏差，同时在规划实施层面也面临着较大的限制和困难，一定程度上限制了城市的开发建设。当下亟需对原控规范范围内的涑水新区地段进行规划调整优化，根据2021年4月30日县党政联席会会议纪要精神，启动绛县涑水新区概念性规划的编制和论证工作，故开展《绛县涑水新区控制性详细规划》的编制工作，结合绛县实际，编制本规划。

二、规划布局

本次规划范围北至涑水大街，东、西、南部以原控规确定的边界为准，总用地规模为2.69平方公里。

1、居住用地规划

规划居住用地面积为 107.78 公顷，占城镇建设用地面积的比例为 40.14%。

2、公共管理与公共设施用地

规划公共管理与公共设施用地，用地面积约为 41.44 公顷，占建设用地比例为 15.43%，包括文化用地、教育用地、体育用地、医疗卫生用地和社会福利用地等五类。

(1) 文化设施用地：规划一处文化用地，设置综合文化中心，用地面积约为 6.83 公顷，占规划建设总用地的 2.54%。

(2) 教育用地：规划四处中小学用地，总用地面积约为 21.70 公顷，占规划建设总用地的 8.08%。包括：绛县高中、初中和两处小学。规划五处幼儿园，用地面积约为 2.48 公顷，占规划建设总用地的 0.92%。

(3) 体育用地：规划绛县体育中心，体育用地总用地面积为 5.05 公顷，占规划建设总用地的 1.88%。

(4) 医疗卫生用地：规划三处医院用地，用地面积约为 4.57 公顷，占规划建设总用地的 1.70%。

(5) 社会福利用地：规划拟批残疾人康复中心，用地面积约为 0.81 公顷，占规划建设总用地的 0.30%。

3、商业服务业用地

规划商业服务业用地面积约为 25.36 公顷，占规划建

设总用地的 9.11%。

4、交通运输用地

规划交通运输用地面积约为 62.28 公顷，占规划建设总用地的 23.19%。

5、绿地与开敞空间用地

规划绿地与开敞空间用地面积约为 30.23 公顷，占规划建设用地 11.26%，人均占地 10.42 公顷。

6、公用设施用地

规划供水用地 1.10 公顷，占规划建设用地的 0.41%；规划供电用地 0.36 公顷，占规划建设用地的 0.13%。

三、编制公示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和相关法律法规，为了便于利害人知悉该修编的有关情况，广泛听取利害关系人意见，现我局将修编情况进行公示。有异议者请于 2023 年 3 月 10 日前进行书面反馈。逾期不提交的，视为无异议。

联系电话：0359-6528153，

联系地址：自然资源局 2 楼办公室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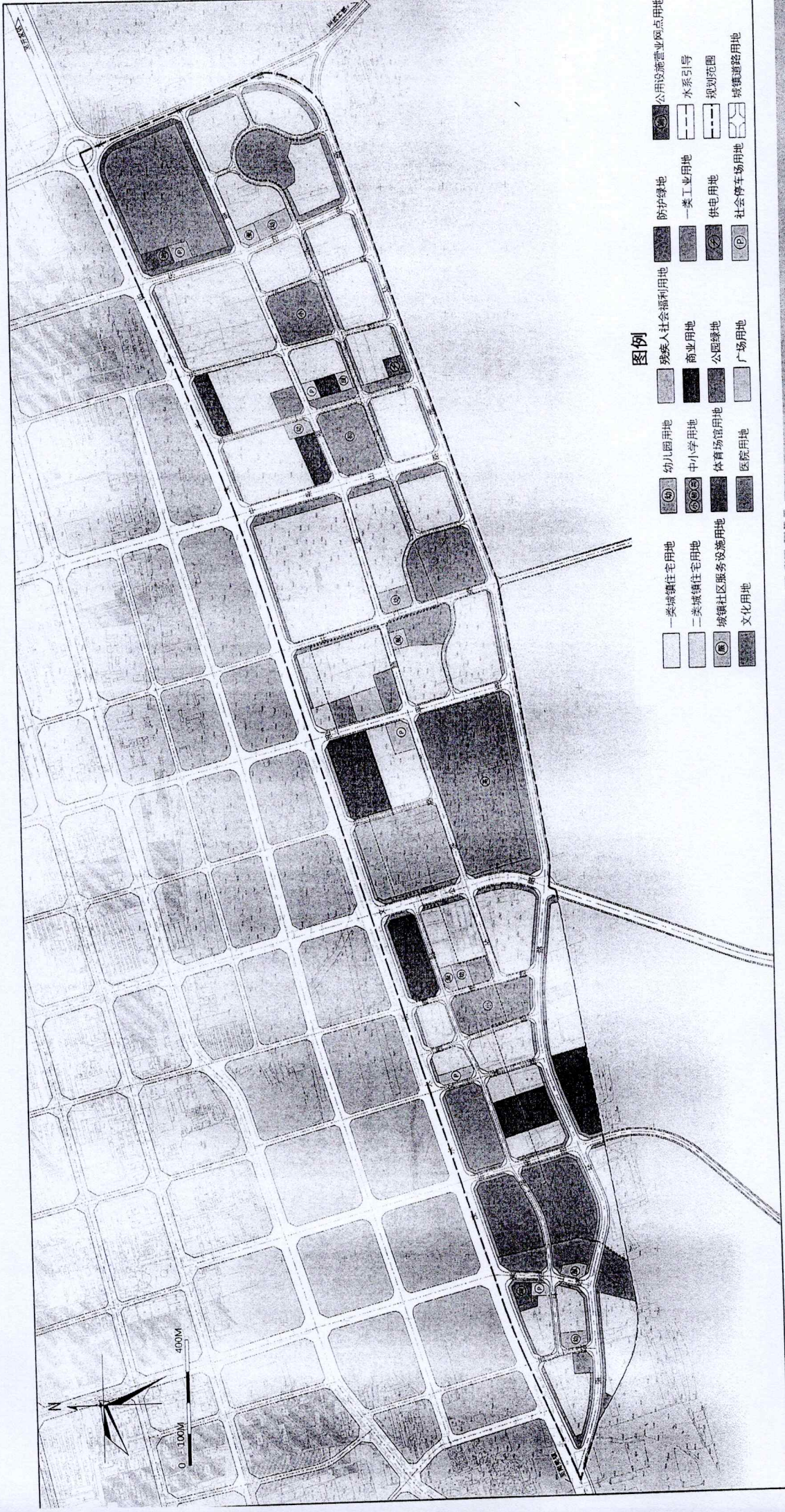
附：规划布局图



绛县涑水新区控制性详细规划

CONTROL SITE PLANNING FOR THE SUSHUI DISTRICT OF JIANGXIAN

土地利用规划图



XIPAN JIAN DA INSTITUTE OF URBAN PLANNING AND DESIGN